

附表 2

使用单位自行采购结果表

使用单位（盖章）：

项目名称	海宁校区 21#高配房七氟丙烷灭火系统改造			
申请单位	安全保卫部	申请人	张伟	
采购经办人	张伟	开标时间	2024.11.25	
采购类型	（使用单位自行采购）	采购方式	（比选）	
经费代码	S-0909-24-003	预算金额（元）	48000	
规格参数及要求（可另行附表）	详见附件			
报价情况	供应商名称及报价（单位：元）			
	杭州知祥贸易有限公司	苏州能智消防工程有限公司	苏州国鼎消防工程有限公司	
	47000	47330	47907	
评标情况	海宁校区 21#高配房七氟丙烷灭火系统改造项目由安全保卫部自行组织比选采购，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发布比选单。截止 2024 年 11 月 13 日 14 时，共有杭州知祥贸易有限公司、苏州能智消防工程有限公司、苏州国鼎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3 家投标单位递交报价文件，经监督人现场检查，报价文件均密封完整，符合要求。 经本项目评审小组综合评审，在满足采购需求且价格最低的原则下，推荐第一中标单位为：杭州知祥贸易有限公司，中标价为 47000 元。			
评审小组意见	本人郑重承诺：采购过程中严格遵守学校相关规定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诚实信用的原则。 评审小组成员（签字）： 张伟 2024 年 11 月 25 日			
采 购 结 果 确 认				
使用单位申请人	意见：同意 使用单位申请人签名：张伟 2024 年 11 月 25 日			
使用单位负责人	本单位对采购结果全面负责，并对该项目的采购合同承担责任。 意见： 使用单位负责人签名：2024 年 11 月 25 日			

注：1. 供应商报价不能超过预算金额，否则为无效报价。

2. 本结果公示 3 日，各供应商认为该成交结果和采购过程等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，可以在本公示期限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。（联系人：资产管理处 电话：87773085）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